

广西朝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名称：荔浦市职业教育中心学校办学条件改善项目采购

项目编号：GLZC2026-J1-310027-GXCH

采购人：荔浦市职业教育中心学校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朝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	采购需求	31
第四章	评审办法	36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38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42

第一章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荔浦市职业教育中心学校办学条件改善项目采购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www.gcy.zfcg.gxzf.gov.cn）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并于2026年7月28日上午9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LZC2026-J1-310027-GXCH
项目名称：荔浦市职业教育中心学校办学条件改善项目采购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元）：1433065.30
最高限价（元）：1433065.30
采购需求：

序号	服务名称	数量	单位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情况介绍、用途
1	荔浦市职业教育中心学校办学条件改善项目采购	1	批	采购需求的详细内容，详见谈判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交付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60日历天内全部安装调试合格完毕并交付使用，超期未安装调试完毕则视为违约。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参与谈判。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7月21日至2026年7月24日，每天上午00:00:00至12:00:00，下午12:00:00至23:59: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www.gcy.zfcg.gxzf.gov.cn）。

方式：潜在供应商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www.gcy.zfcg.gxzf.gov.cn）免费下载竞争性谈判文件电子版。供应商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申请获取采购文件”操作，否则，将导致无法在线编制响应文件并参与竞标，其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售价（元）：0。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7 月 28 日上午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提交。

五、开启

时间：2026 年 7 月 28 日上午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解密开启。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信息公告发布媒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桂林市政府采购网（zfcg.czj.guilin.gov.cn）、<http://lipu.gov.cn>（荔浦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2.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2）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3）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4）本项目不涉及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
- （5）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3. 资格条件特别说明：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4.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竞标相关事宜：

（1）本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采购，供应商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电子竞标，并应做好以下相关准备工作：①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注册成为正式供应商（操作方法详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办事指南）；②完成 CA 证书申领和绑定（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办理流程详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下载专区，完成 CA 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供应商尽快办理），以便供应商采用 CA 证书对其响应文件进行电子签章或电子签名；③下载“广西壮族自治区全流程电子招投标项目管理系统—供应商客户端”（操作方法详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下载专区，以下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客户端”）并安装成功，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的身份认证，确保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④自备计算机和网络设备并确保能接入互联网（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设

备确保可进行视频通话和读取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CA 证书)。因供应商未做好相关准备工作等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参加本项目电子竞标或竞标失败的,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 电子竞标具体操作流程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详见桂林市政府采购网—采购资讯—重要通知);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 95763 或 0771-3381253。

(3) 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加密、提交、解密等相关事宜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5. 监督管理机构:荔浦市人民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 007-7233366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荔浦市职业教育中心学校

地 址: 荔浦市马岭镇马岭社区渔汕屯

联系方式: 刘业强 0773-713263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广西朝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桂林市七星区朝阳乡北侧、东二环路东侧、信息产业园内科研办公楼 H 座 2-4-1 号

项目联系人: 曾蓉

联系方式: 0773-7210040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供 应 商 须 知 前 附 表

序号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要求
1	1.1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荔浦市职业教育中心学校办学条件改善项目采购 项目编号：GLZC2026-J1-310027-GXCH
2	3	供应商资格	3.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3.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资格条件特别说明：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	4	参与电子竞标的准备工作	4.1 本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采购，供应商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电子竞标，并应做好以下相关准备工作：①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注册成为正式供应商（操作方法详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办事指南）；②完成 CA 证书申领和绑定（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办理流程详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下载专区，完成 CA 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供应商尽快办理），以便供应商采用 CA 证书对其响应文件进行电子签章或电子签名；③下载“广西壮族自治区全流程电子招投标项目管理系统—供应商客户端”（操作方法详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下载专区，以下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客户端”）并安装成功，供应

			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的身份认证，确保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④自备计算机和网络设备并确保能接入互联网（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设备确保可进行视频通话和读取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CA 证书）。因供应商未做好相关准备工作等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参加本项目电子竞标或竞标失败的，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2 电子竞标具体操作流程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详见桂林市政府采购网—采购资讯—重要通知）；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 95763 或 0771-3381253。 4.3 不论谈判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
4	13	谈判报价及采购预算金额	13.1 “谈判报价表”中标的名称、数量、单位、单价、合计金额必须如实填写【其中，就所竞标产品须同时填报生产厂家（或制造商）、品牌、规格型号】，如有缺漏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无品牌规格型号的，则无需填写。 13.2 供应商必须就“采购需求”中的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响应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方案，不接受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13.3 采购预算金额（人民币）：壹佰肆拾叁万叁仟零陆拾伍元叁角整（¥1433065.30）。报价超采购预算金额的，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13.4 供应商谈判报价应包括本次采购范围内货物价款、货物随配标准附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位以及安装、安装所需辅材、调试、检验、售后服务、培训、保修（质保）、验收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供应商应综合考虑在报价中。
5	14	响应文件有效期	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日起 90 天，有效期不足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6	15	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加密要求	15.1 供应商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前，应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申请获取采购文件”操作，否则，将导致无法在线编制响应文件并参与竞标，其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5.2 供应商下载或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后，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

			台电子投标客户端”，按照本谈判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格式、顺序以及“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响应文件。 15.3 供应商应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客户端”载明的“标书关联”功能进行电子响应文件的关联定位，以便谈判小组在评审时点击相应评审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审内容；如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未能关联定位相应内容，或者关联定位的内容与该评审项不符，导致谈判小组无法查询并做出对供应商不利的评审，相关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5.4 电子响应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因响应文件字迹潦草、表达不清、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导致谈判小组做出对供应商不利的评审的，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5.5 供应商编制、生成电子响应文件后应当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编制并加密的响应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7	15.6	供应商公章及签字	15.6.1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供应商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有特殊规定外，供应商的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15.6.2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签字”是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字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 15.6.3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所称的“电子签章”、“电子签名”，是指经“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认可的CA认证的电子签名数据为表现形式的印章，可用于签署电子响应文件，电子签章与实物印章、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不因其采用电子化表现形式而否定其法律效力。
8	16	首次响应文件的提交、撤回、修改	16.1 响应文件的提交截止时间：2026年7月28日上午9时00分（北京时间） 16.2 地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提交。

			16.3 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提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撤回电子响应文件，补充、修改电子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提交。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未成功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视为未提交响应文件。 16.4 除竞争性谈判文件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9	17	响应文件的解密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代理机构开启解密响应文件操作，“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向各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响应文件解密通知，由供应商在系统发出解密通知后 30 分钟内自行使用加密时的 CA 通过“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响应文件进行解密。若供应商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可以在响应文件解密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电子备份响应文件（接收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的电子邮箱为：guilinyi@vip.sina.com）；供应商未在上述规定的时间、电子邮箱提交的电子备份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或承认。采购代理机构收到电子备份响应文件后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备份响应文件上传成功后，供应商原上传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自动失效。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且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供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的（包含提供的电子备份响应文件无效或无法解密的情况），视为供应商放弃谈判。
10	18.1	谈判小组组成	谈判及评审组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具体谈判、评审工作由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本项目谈判小组的构成：3 人。
11	18.2	谈判时间、地点、人员	18.2.1 谈判时间：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 18.2.2 谈判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谈判。谈判小组将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参与谈判、提交最后报价等，响应文件提交后直至评审结束前，供应商应保持“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登录并实时在线，确保及时收到相

			关信息并应答。否则，其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8.2.3 谈判参加人员：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参加谈判。 18.2.4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解密开启。
12	19.2	评审办法	具体详见第四章“评审办法”。
13	26	信用查询	根据《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有关信用主体标识码登记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财采〔2016〕37），由采购代理机构对第一成交候选人进行信用查询： （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 （2）查询截止时间：成交通知书发出前；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采购活动资料保存； （4）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成交候选人资格。
14	27	成交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27.1 采购代理机构于评审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五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在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在指定媒体上公告成交信息。 27.2 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成交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27.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 27.4 在发布成交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向成交供应商发出电子成交通知书，供应商应自行登录平台查看。

15	28.1	履约保证金 金额	否
16	29.1	签订合同时 间	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8 个工作日内。成交供应商应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根据《桂林市大数据和行政审批局 桂林市财政局 桂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桂林市交通运输局 桂林市水利局关于进一步优化招标采购评标机制加强异常低价监督处置的通知》（市数审〔2025〕11 号）规定，对报价触发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后仍成交的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不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由财政部门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17	29.3	合同公告	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告。
18	30.1	采购代理服 务费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按本须知第 30.2 条“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中“货物采购”收费标准计算（不足人民币 5000 元的，按 5000 元计），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否则，其不利后果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19	32	解释权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和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编制，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20	34	监督管理机 构	荔浦市人民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007-7233366

一、总则

1. 适应范围

1.1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荔浦市职业教育中心学校办学条件改善项目采购

项目编号：GLZC2026-J1-310027-GXCH

1.2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以下简称谈判文件）适用于本谈判项目的谈判、评审、合同履行、验收、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供应商”：是指符合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资格并提交响应文件、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如果该供应商在本次谈判中成交，即成为“成交供应商”。

2.2 “货物”：系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3 “服务”：系指按谈判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2.4 “项目”：系指供应商按谈判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货物和服务。

2.5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2.6 “响应文件”：本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采购，供应商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电子竞标。响应文件特指供应商按本谈判文件规定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包括因特殊情况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提交的电子备份响应文件）。

2.7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谈判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谈判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者执业许可证等证照上的负责人，本谈判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且应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自然人应当为年满18岁以上成年人（十六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以自己的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视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

2.8 实质性要求：“采购需求”中所有条款以及谈判文件要求“必须提供”的条款均属于实质性要求，若有任意一项负偏离，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3. 供应商资格

3.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3.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资格条件特别说明：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

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4. 参与电子竞标的准备工作

4.1 本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采购，供应商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电子竞标，并应做好以下相关准备工作：①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注册成为正式供应商（操作方法详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办事指南）；②完成 CA 证书申领和绑定（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办理流程详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下载专区，完成 CA 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供应商尽快办理），以便供应商采用 CA 证书对其响应文件进行电子签章或电子签名；③下载“广西壮族自治区全流程电子招投标项目管理系统—供应商客户端”（操作方法详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下载专区，以下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客户端”）并安装成功，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的身份认证，确保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④自备计算机和网络设备并确保能接入互联网（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设备确保可进行视频通话和读取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CA 证书）。因供应商未做好相关准备工作等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参加本项目电子竞标或竞标失败的，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2 电子竞标具体操作流程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详见桂林市政府采购网—采购资讯—重要通知）；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 95763 或 0771-3381253。

4.3 不论谈判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

5. 联合体要求：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参与谈判。

6. 质疑和投诉

6.1 供应商认为谈判文件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于本项目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或成交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函**”格式见附表 1）。否则，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收。

采购代理机构应认真做好质疑处理工作，对于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提出的质疑函，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与项目相关的质疑，供应商在提出与项目相关的质疑前应当做好全面且详细的工作，代理机构不再受理供应商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再次质疑。

6.2 供应商对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荔浦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投诉（“**投诉书**”格式见附表 2）。

6.3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实行实名制，均应明确阐述谈判文件、谈判过程或成交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并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广西朝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联系人：曾蓉，联系电话：0773-7210040。

通讯地址：桂林市七星区朝阳乡北侧、东二环路东侧、信息产业园内科研办公楼H座2-4-1号。

业务时间：工作日每日上午8时00分到12时00分，下午3时00分到6时00分。业务时间以外、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办理业务。

7. 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7.2 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8. 特别说明

8.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谈判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参加评审，最后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自主选择确定一个参加评审的供应商；如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8.2 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3) 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谈判。

8.3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应当达到规定比例，计算公式为：

$$\frac{\text{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text{产品总成本}} \geq \text{规定比例}$$

财政部会同有关行业主管部门，分产品确定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应当达到的规定比例。在分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第一条第（一）项条件的产品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本国产品。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 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二、谈判文件

9. 谈判文件的构成

- （1）竞争性谈判公告；
- （2）供应商须知；
- （3）采购需求；
- （4）评审办法；
- （5）政府采购合同（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 （6）响应文件（格式）。

10. 谈判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0.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三个工作日前在本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足三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10.2 供应商应实时关注本项目信息公告发布媒体相关网站了解澄清、修改等与项目有关的内容，如因供应商未及时登录本项目信息公告发布媒体相关网站了解澄清、修改等与项目有关的内容，从而导致响应文件无效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10.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澄清或者修改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10.4 谈判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都应该通过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谈判文件。

10.5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谈判时间，并在本项目竞

争性谈判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1. 响应文件（以下简称响应文件）的组成及要求

11.1 响应文件组成【格式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11.1.1 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

（1）供应商相应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必须提供，如为联合体投标的，分别提交相关资格文件）；

（2）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以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供应商为委托代理人交纳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除供应商为以下三种情形的：

①如供应商为截标时间前 60 日以内成立的公司，可以提供供应商与委托代理人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代替社保证明复印件；

②如供应商为事业单位，可以提供事业单位机构编制管理证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机构为其发放工资的工资条复印件代替社保证明复印件；

③如委托代理人为免缴纳社保人员，提供免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及供应商与委托代理人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代替社保证明复印件。

【属自然人的应提供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自然人本人及委托代理人所交纳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如为联合体的，授权委托书原件须由牵头人出具）；

（3）供应商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必须提供，如为联合体投标的，分别提交相关资格文件）；

注：①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②如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或行政审批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供应商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供应商为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③供应商为企业法人的分支机构（分公司）的，应当提供其有效的分支机构（分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总部/总公司的授权书原件的扫描件（格式自拟）。

（4）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必须提供，如为联合体投标的，分别提交相关资格文件）；

注：供应商必须提供 2025 年度内的财务报表复印件，或者 2026 年 1 月以来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者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信用报告（企业参与投标的提供企业信用报告，自然人参与谈判的提供个人信用报告，供应商属于成立时间在规定年度之后的法人或其他组织，需提供成立之日起至响

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月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者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资信证明应在有效期内）。

（5）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必须提供，如为联合体投标的，分别提交相关资格文件）；

注：供应商必须提供 2026 年 1 月以来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符合免税条件的证明材料。从成立之日起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则无需提交。

（6）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必须提供，如为联合体投标的，分别提交相关资格文件）；

注：供应商必须提供 2026 年 1 月以来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证明材料（如：专用收据、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者社保部门的证明）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成立之日起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则无需提交。

（7）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有关信用信息的书面声明（必须提供，如为联合体投标的，分别提交相关资格文件）；

（8）供应商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必须提供，如为联合体投标的，分别提交相关资格文件）；

（9）联合体协议书；（如为联合体的，必须提供）

11.1.2 符合性响应证明材料：

（1）响应函（必须提供）；

（2）谈判报价表（必须提供）；

（3）技术规格偏离表（必须提供）；

（4）商务响应表（必须提供）。

11.1.3 其他有效证明材料：

（1）节能、环保产品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2）供应商属于中小企业的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

注：①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中小企业制造，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②属于监狱企业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③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3）《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者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

（4）供应商可结合本项目的评审办法视自身情况自行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

备注：1. 供应商提供的以上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符合性响应证明材料、其他有效证明材料必须真实有效。属于“必须提供”的材料应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其中属于

“必须提供”的材料在“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中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在规定位置签字（或电子签名）的，必须按要求签字（或电子签名），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2. 联合体投标的，除联合体协议书需要双方盖法人单位章（可采用纸质版盖联合体各方法人单位章后扫描上传），其他只需盖联合体任一单位的电子印章。如文件中与此处不同，按此处执行。

11.2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编制响应文件。

12.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2.1 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响应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必须以中文汉语书写。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

12.2 响应计量单位，谈判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谈判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谈判文件没有规定的，必须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13. 谈判报价及采购预算金额

13.1 “谈判报价表”中标的名称、数量、单位、单价、合计金额必须如实填写【其中，就所竞标的产品须同时填报生产厂家（或制造商）、品牌、规格型号】，如有缺漏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无品牌规格型号的，则无需填写。

13.2 供应商必须就“采购需求”中的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响应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方案，不接受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13.3 采购预算金额（人民币）：壹佰肆拾叁万叁仟零陆拾伍元叁角整（¥1433065.30）。报价超采购预算金额的，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13.4 供应商谈判报价应包括本次采购范围内货物价款、货物随配标准附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位以及安装、安装所需辅材、调试、检验、售后服务、培训、保修（质保）、验收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供应商应综合考虑在报价中。

13.5 未书面退出谈判的供应商必须在规定时间内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提交最后报价，其最后报价不得超出采购预算；谈判过程中谈判文件未作实质性变动的，最后报价不得超过首次报价。

14. 响应文件有效期

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日起 90 天，有效期不足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5. 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加密要求

15.1 供应商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前，应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申请获取采购文件”操作，否则，将导致无法在线编制响应文件并参与竞标，其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5.2 供应商下载或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后，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客户端”，按照本谈判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格式、顺序以及“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响应文件。

15.3 供应商应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客户端”载明的“标书关联”功能进行电子响应文件的关联定位，以便谈判小组在评审时点击相应评审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审内容；如供应商的电子

响应文件未能关联定位相应内容，或者关联定位的内容与该评审项不符，导致谈判小组无法查询并做出对供应商不利的评审，相关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5.4 电子响应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因响应文件字迹潦草、表达不清、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导致谈判小组做出对供应商不利的评审的，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5.5 供应商编制、生成电子响应文件后应当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编制并加密的响应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15.6 供应商公章及签字

15.6.1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供应商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有特殊规定外，供应商的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15.6.2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签字”是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字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

15.6.3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所称的“电子签章”、“电子签名”，是指经“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认可的 CA 认证的电子签名数据为表现形式的印章，可用于签署电子响应文件，电子签章与实物印章、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不因其采用电子化表现形式而否定其法律效力。

16. 首次响应文件的提交、撤回、修改

16.1 响应文件的提交截止时间：2026 年 7 月 28 日上午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16.2 地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提交。

16.3 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提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撤回电子响应文件，补充、修改电子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提交。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未成功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视为未提交响应文件。

16.4 除竞争性谈判文件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17. 响应文件的解密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代理机构开启解密响应文件操作，“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向各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响应文件解密通知，由供应商在系统发出解密通知后 30 分钟内自行使用加密时的 CA 通过“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响应文件进行解密。若供应商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可以在响应文件解密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电子备份响应文件（接收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的电子邮箱为：guilinyi@vip.sina.com）；供应商未在上述规定的时间、电子邮箱提交的电子备份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或承认。采购代理机构收到电子备份响应文件后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备份响应文件上传成

功后，供应商原上传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自动失效。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且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的（包含提供的电子备份响应文件无效或无法解密的情况），视为供应商放弃谈判。

四、竞争性谈判（简称谈判）与评审

18. 谈判小组组成及谈判时间、地点、人员

18.1 谈判小组组成：

谈判及评审组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具体谈判、评审工作由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本项目谈判小组的构成：3人。

18.2 谈判时间、地点、人员：

18.2.1 谈判时间：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

18.2.2 谈判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谈判。谈判小组将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参与谈判、提交最后报价等，响应文件提交后直至评审结束前，供应商应保持“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登录并实时在线，确保及时收到相关信息并应答。否则，其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8.2.3 谈判参加人员：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参加谈判。

18.2.4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解密开启。

19. 评审原则和评审办法

19.1 谈判小组必须坚持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19.2 评审办法：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审办法”。

19.3 谈判小组应按谈判文件进行评审，不得擅自更改评审办法。

19.4 在评审过程中，谈判小组任何人不得对某个供应商发表任何倾向性意见，不得向其他谈判小组成员明示或者暗示自己的评审意见。

19.5 谈判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20. 评审程序及谈判要求

20.1 谈判小组成员的通讯工具或相关电子设备交由荔浦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统一保管后到达评标室，采购代理机构核实谈判小组成员身份，告知回避要求，宣布评审工作纪律和程序，推选谈判小组组长。

20.2 谈判小组应当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作出评价；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编写评审报告；告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供应商的违法违规行为。

20.3 谈判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首先对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本项目供应商资格；再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20.4 谈判小组在对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审查时，将对供应商企业股东及出资等信息进行查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第一款规定，审查中如发现供应商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按响应文件无效处理。

20.4.1 查询渠道：《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www.gsxt.gov.cn/index.html）

20.4.2 审查流程：

（1）进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www.gsxt.gov.cn/index.html），输入企业名称，进入企业信息主页面；

（2）查看主页“股东及出资信息”栏，或年报中的“股东及出资信息”栏信息；

（3）将各供应商的股东及出资信息进行比对，得出审查结论；

（4）将相关资料作为评审资料打印存档。

注：以上审查过程中，如出现查询企业网页主页面无法显示股东及出资信息的或仅以主页面信息内容无法认定供应商之间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当时审查程序可继续进行，待评审结束后将对以上供应商作进一步核实确认，如确认供应商之间存在有上述关联供应商业情形的，关联供应商均按响应文件无效处理。

20.5 谈判小组在对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审查时，对供应商进行信用查询。

（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链接入口。

（2）信用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

（3）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查询网页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4）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0.6 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采用在线书面形式，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根据谈判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谈判。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当按已确定的谈判顺序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谈判中，谈判小组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谈判小组）对谈判过程和重要谈判内容进行记录，谈判双方在记录上签字（或电子签名）确认或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

20.7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20.8 供应商必须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应当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逾时不交的，视同放弃谈判，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20.9 最后报价

20.9.1 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需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含3家）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提交最后报价。

20.9.2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

20.9.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0.10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书面退出谈判。

未书面退出谈判的供应商必须在规定时间内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提交最后报价；谈判过程中谈判文件未作实质性变动的，最后报价不得超过首次报价。

20.11 异常低价评审

（1）谈判小组在评审中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

① 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报价平均值65%的，即 $\text{报价} < \text{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报价平均值} \times 65\%$ ；

② 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投标人报价65%的，即 $\text{报价} < \text{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投标人报价} \times 65\%$ ；

③ 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65%的，即 $\text{报价} < \text{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65\%$ ；

④ 谈判小组基于专业判断，认为投标人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

情形。

(2) 谈判小组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后,属于前述第①项至第④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投标人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投标人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③项情形,投标人已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可不再重复提交。

谈判小组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人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谈判小组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谈判小组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

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投标人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谈判小组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20.12 评审报告

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全部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评审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以上(含 3 名)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20.13 在评审过程中出现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均没有明确规定的情形时,由谈判小组现场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由全体谈判小组投票表决,以得票率二分之一以上专家的意见为准。

20.14 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谈判小组有明显的违规倾向或歧视现象,或不按评审办法进行,或其他不正常行为的,应当及时制止。如制止无效,应及时向荔浦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报告。

21. 确定成交候选人原则

(1)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评审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最后评审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2. 属于下列情况之一者,响应文件无效:

(1) 未按谈判文件规定完整提交响应文件或未按规定要求签字、签章的,或未提供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的);

(2) 超越了行政审批的经营范围的;

(3) 不具备谈判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或未按本谈判文件规定提供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中的任

意一项材料的；或提供的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中的任意一项材料无效的；

(4) 未按本谈判文件规定提供符合性响应证明材料中的任意一项材料的；或提供的符合性响应证明材料中的任意一项材料无效的；

(5) 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的内容和要求编制，或提供虚假材料的；

(6) 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能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

(7) 供应商未就“采购需求”中的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的或有选择式有条件的报价的；或未在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或谈判文件未作实质性变动，供应商最后报价高于首次报价的；

(8) 未在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内参与谈判或重新提交响应文件的；

(9) 未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或者响应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0)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串通参与谈判，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的；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谈判事宜的；

(3) 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的；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最后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的。

23.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24.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送本级财政部门。

25. 谈判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谈判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供应商在谈判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谈判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响应被拒绝。

26. 信用查询

根据《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有关信用主体标识码登记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财采〔2016〕37），由采购代理机构对第一成交候选人进行信用查询：

(1)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

(2) 查询截止时间：成交通知书发出前；

(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采购活

动资料保存；

(4)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成交候选人资格。

27. 成交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27.1 采购代理机构于评审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五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在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在指定媒体上公告成交信息。

27.2 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成交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27.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

27.4 在发布成交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向成交供应商发出电子成交通知书，供应商应自行登录平台查看。

27.5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成交的供应商解释未成交原因和退还响应文件。

五、签订合同

28. 履约保证金

否

29. 签订合同

29.1 签订合同时间：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8个工作日内。成交供应商应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根据《桂林市大数据和行政审批局 桂林市财政局 桂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桂林市交通运输局 桂林市水利局关于进一步优化招标采购评标机制加强异常低价监督处置的通知》（市数审〔2025〕11号）规定，对报价触发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后仍成交的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不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由财政部门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29.2 如成交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采购人可从谈判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或重新组织采购。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1) 成交后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不可抗力除外）；或采购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未按规定提交的。

(2) 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3)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29.3 合同公告：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告。

29.4 采购人应妥善保管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见附表3）及相关材料。

六、其他事项

30.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30.1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按本须知第30.2条“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中“货物采购”收费标准计算（不足人民币5000元的，按5000元计），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否则，其不利后果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30.2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费率 成交金额 \ 服务类型	货物采购	服务采购	工程采购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注：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31. 采购代理机构银行账户（用于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开户名称：广西朝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漓东支行

银行账号：660000012769800018

32. 解释权：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和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编制，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33. 广西线上“政采贷”政策详见附表4。

34. 监督管理机构：荔浦市人民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007-7233366

附表 1:

质疑函（格式）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_____
地址: 邮编: _____
联系人: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址: 邮编: 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质疑事项: _____
☐ 谈判文件 谈判文件获取日期: _____
☐ 采购过程
☐ 成交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表 2:

投诉书（格式）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供应商: _____
地址: 邮编: 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_____
地址: 邮编: _____
被投诉人 1:
地址: 邮编: _____
联系人: 联系电话: _____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_____
地址: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的名称: _____
采购项目的编号: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代理机构名称: _____
采购文件公告: 是/否公告期限: _____
采购结果公告: 是/否公告期限: 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 向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 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 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_____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_

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4.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6.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表 3:

桂林市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_____）的约定，采购人对（项目名称_____）
政府采购项目成交供应商（_____公司名称_____）提供的货物进
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 自行验收 ☐ 委托验收		
序号	名 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 (或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金 额
合 计				
合计大写金额：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成交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采购人或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附表 4:

广西线上“政采贷”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广西政府采购活动!

线上“政采贷”是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和自治区财政厅共同支持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企业融资难、融资贵、融资慢、融资繁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在线向银行业金融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机构将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推广线上“政采贷”融资模式的通知》(南宁银发〔2021〕258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相关金融产品和银行业金融机构联系方式,可在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s://www.crcrfsp.com/>, 客服电话: 400-009-0001)。

第三章采购需求

I、说明：

一、本项目所要执行的政府采购政策：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4〕55号），本项目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型或者微型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型或者微型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型或者微型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供应商的最后报价给予20%的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 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及《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文件规定，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冷水机组、水源热泵机组、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空调机组[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专用制冷、空调设备（机房空调），镇流器（管型荧光灯镇流器），空调机[房间空气调节器、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视频设备[视频监控设备（监视器）]，便器（坐便器、蹲便器、小便器），水嘴均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品目，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若采购货物属于以上品目清单的产品时，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供应商于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本项目采购标的不涉及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5.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对有关美国企业采取相关措施的通知》（财库〔2026〕10号）的规定，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不得为财库〔2026〕10号文件附件规定的46家美国企业（不包括在华美资企业）生产的产品

6. 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

7. 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二、采购需求中出现的品牌、型号或生产供应商仅起参考作用，不属于指定品牌、型号或生产供应商的情形。供应商可参照或选用其他相当的品牌、型号或生产供应商替代。

三、谈判文件“采购需求”中所有条款以及谈判文件要求“必须提供”的条款均属于实质性要求，若有任意一项负偏离作响应文件无效处理。

四、本项目政府采购预算金额为人民币壹佰肆拾叁万叁仟零陆拾伍元叁角整（¥1433065.30），报价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按响应无效处理。

II. 采购需求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关键参数	数量 (台套)	单价 (元)	总价 (元)
一、计算机技能竞赛实训室					
1	分布式智能设备组网技术竞赛实训平台	一、分布式场景模拟实训台 1. 配备1块厚度不低于2.5mm的304不锈钢水滴孔操作面板，面板上采用模块化设计，分成16个区域，可模拟真实场景应用。同时，面板采用无需拧钉方式部署各类智能设备进行组网应用（响应文件须提供不少于三种不同角度安装设备的照片。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2. 面板采用正面设置走线槽（响应文件须提供实物照片。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可进行综合布线实训； 3. 系统供电部分采用3C安全认证、多重保护的电源适配器供电，确保系统使用安全可靠； 4. 自带柜子设计，方便智能设备、耗材工具等的收纳（响应文件须提供实物照片。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5. 实训台采用40*40铝型材框架结构设计，美观大方，保证操作时安全与便利（响应文件须提供实物照片。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6. 外观尺寸：约1200mm×600mm×1800mm（L×W×H）； 7. 采用模块化分体工位设计，动态可重构，方便进行多种排列组合的摆放，以搭建贴近不同行业实训场景，满足不同尺寸实训室、实验室场地设计需求（响应文件须提供至少1种工位摆放组合实物照片。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二、移动端设备开发平台 1. 支持智能移动终端嵌入式软件应用教学开发、支持嵌入式硬件平台教学开发； 2. 支持WIFI、蓝牙等无线通信应用的教学及开发； 3. 支持智能家居系统、智慧社区系统、智慧农业系统、智慧环境监测等诸多智能组网技术在行业中的应用； 4. 处理器：整体性能不低于相当于ARM Cortex-A9（主频1.4GHz）； 5. 内存：不小于2GB DDR2 SDRAM； 6. 存储：不小于512MB NAND Flash； 7. 扩展存储：至少具备1个SD卡卡槽； 8. 显示屏：不小于7寸的全彩高亮多点触控屏 9. GPS：具备导航功能 10. 网络接口：Wifi； 11. 摄像头：不低于200万像素；	2套	132762	265524

	12. 音频：具备音频输入及音频输出功能； 13. 接口要求：应具备 1 路 USB OTG（支持 ADB 调试）； 三、工业组态触摸屏 1. 支持组态触摸屏的软件教学开发； 2. 支持智能家居系统、智慧社区系统、智慧农业系统、智慧环境监测等诸多智能组网技术在行业中的应用； 3. 显示屏：不小于 10 寸触摸显示屏； 4. 支持嵌入版组态软件，具备图像显示及数据处理功能； 5. 接口：支持 RS232、RS485 接口、10/100M 自适应以太网接口、USB 接口； 6. 处理器、内存：整体性能不应低于 ARM Cortex-A8(主频：500MHz)、内存不应小于 64M 7. 产品通过 CE/FCC 认证、电磁兼容符合工业三级； 四、智能设备数据采集开发平台 1. 支持对智能设备核心数据采集； 2. 支持智能设备控制； 3. 提供基于 http 服务读取数据及控制设备标准接口； 4. 提供具体的接口文档； ★5. 支持智能设备固件配置操作； ★6. 支持智能设备参数的读取和测试； 五、智能设备模块清单 1. 基板模块：10 块 2. STM32 采集模块：10 块 3. WiFi 模块：4 块 4. MAX485 接口模块：10 块 5. MAX232 接口模块：4 块 6. STC 下载器模块：2 块 7. PM2.5 传感器模块：1 块 8. 大气压力传感器模块：1 块 9. 风速传感器模块：1 块 10. 光照传感器模块：4 块 11. 继电器模块：4 块 12. 可燃气体传感器模块：4 块 13. 人体感应传感器模块：4 块 14. 调光灯模块：4 块 15. 温湿度传感器模块：4 块 16. 烟雾传感器模块：4 块 17. 液位传感器模块：1 块 18. 震动传感器模块：4 块 19. LED 指示灯模块：4 块 20. 按键模块：4 块 21. 门禁系统模块：4 块 22. 排气扇模块：2 块			
--	---	--	--	--

		24. 噪声测量模块:1 块 25. 直流电机模块:2 块 26. RFID 读写模块:1 块 27. 火焰传感器模块:4 块 28. 甲醛传感器模块:1 块 29. 工具套件:1 套 30. 手电钻:1 台 六、其他功能说明 1. 支持网关的配置,支持网关的设备管理、编辑等功能; 2. 需能提供项目案例配置默认地址,至少提供智慧别墅案例默认地址配置; 3. 至少支持数字量 Modbus、模拟量 Modbus、无线传输类型的节点管理; ★4. 支持至少 15 种以上常用传感器节点,支持温度、湿度、液位、甲醛(二氧化碳)、光照、风速、大气压力、空气质量(PM2.5)、震动、可燃气体、烟雾、火焰、热释电、噪声、RFID 传感器等,每个传感器节点均支持单独数据读取; ★5. 智能传感器模块与基板模块之间通信可以按照实际场景需求实现任意组合,数据采集模块支持智能识别各种接入的智能传感器模块并进行数据的转发; ★6. 智能传感器模块、通信模块、执行模块与基板之间均支持热插拔功能。 七、其他要求 ★1. 考虑到设备的可操作性以及普遍实用性,所投产品须满足 2024 年或 2025 年广西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分布式智能设备组网技术”赛项全部技术要求; ★2. 成交合同签订后 3 个工作日内甲方有权要求中标人提供分布式智能设备组网技术实训教学平台样品供相关专家实地检测和系统测试,中标人须无条件配合,如规定时间内未能提供相关样品或提供的样品经过实地检测和系统测试与招标参数不符,可被视为虚假应标; 3. 设备一年质保期。 4. 含以上设备集成调试服务。			
2	智能家居教学实训套装	1、多模网关 2: 1 套 2、智能单开零火开关: 1 套 3、人体传感器 2: 1 套 4、人在传感器: 1 套 5、门窗传感器 2: 1 套 6、温湿度传感器: 1 套 7、空调伴侣 2: 1 套 8、智能插座(蓝牙网关版): 1 套 9、音箱 Play 增强版: 1 套	1 套	1957	1957

		10、智能窗帘电机：1 套 11、烟雾报警器：1 套 12、智能摄像机 2K：1 套 13、智能门锁 E2：1 套			
3	智能家居 教学实训 套装	1、全屋智感网关(家用版)：1 套 2、智能墙壁开关：1 套 3、人体存在传感器 S1：1 套 4、智选门窗磁吸传感器：1 套 5、智选温湿度传感器：1 套 6、智选红外空调遥控器：1 套 7、智选智能计量插座：1 套 8、AI 音箱 2 标准版：1 套 9、智选智能窗帘电机：1 套 10、智选燃气报警器：1 套 11、智能云台摄像头 3i：1 套 12、智能门锁 SE：1 套	1 套	2350	2350
二、教学实训设施设备建设					
1	3 匹变频 挂式空调	1、能效等级：二级 ★2、APF：≥4.19 ★3、额定制冷量(W)：≥7360 ★4、额定制热量(W)：≥9800 ★5、额定制冷功率(W)：≤2050 ★6、额定制热功率(W)：≤3450 ★7、电辅热(W)：≤1300 8、室内机噪音高风 dB(A)：≤43 9、室内机噪音超高风 dB(A)：≤47 10、室外机噪音 dB(A)：≤56 11、循环风量 (m³/h)：≥1370 12、电压/频率 (V/Hz)：220V/50Hz	70 台	6500	455000
2	1.5 匹挂 机	1、能效等级：二级 ★2、额定制冷量(W)：≥3500 ★3、额定制热量(W)：≥4600 ★4、额定制冷功率(W)：≤3930 ★5、额定制热功率(W)：≤31160 ★6、APF：≥4.73 7、循环风量 (m³/h)：≥640 8、室内机噪音高风 dB(A)：≤35 9、室外机噪音 dB(A)：≤50 10、电压/频率 (V/Hz)：220V/50Hz	14 台	3500	49000
3	储物柜	长 x 宽 x 高尺寸为 90cmx40cmx180cm，5 层通体玻璃门带锁，材质厚度为 0.5mm。	16 组	756	12096
4	电风扇	品类：吊扇，规格：48 寸 3 叶；旋转直径：120CM，适用面积 15-20 m²，功率：70W，控制方式：墙壁旋钮/	8 台	200	1600

		无极调速器。			
5	电风扇	品类：壁扇；规格 18 寸 5 叶；59*50CM，控制方式：机械/拉绳。功率：60-70W。	50 台	200	10000
6	核心交换机	1、★框式交换机，支持板卡槽位 ≥ 3 个，且业务板卡支持独立转发能力（含有独立的转发芯片）； 2、★交换容量 $\geq 38\text{Tbps}$ ，包转发速率 $\geq 7000\text{Mpps}$ ； 3、★本次实配电源模块 ≥ 2 个；业务端口要求：配置千兆电口 ≥ 48 个、千兆光口 ≥ 24 个、万兆光口 ≥ 4 个； 4、▲为便于管理和使用，设备机框（不包括板卡）支持 Console 口（RJ45）、带外管理口（MGMT 端口，RJ45），（响应文件须提供机箱或板卡照片证明。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5、本次所配置业务板卡均支持主控功能； 6、▲所配置业务板卡均支持 USB 接口，需提供板卡照片证明； 7、设备在配置一块板卡的情况下，可以插在任何一个槽位上，设备也能正常工作； 8、▲支持系统电源插槽 ≥ 2 ，支持 POE 电源插槽 ≥ 2 ，且 POE 电源槽位单独设置（响应文件须提供官网查询链接与截图证明。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9、支持 OSPFv3、IS-ISv6、BGP/BGP4+等路由协议； 10、支持 IPv6 隧道、MPLS VPN 等功能。	1 台	29000	29000
7	学生椅	1. 课椅：(1) 课椅的金属管件采用公称尺寸不小于 $20\text{mm} \times 40\text{mm}$ 、管壁公称厚度不小于 1mm 的椭圆管或矩形管。(2) 座面及靠背面采用公称厚度不小于 9mm 、质量等级为一等品、甲醛释放量不大于 E1 级的普通胶合板，表面用木纹贴面三聚氰胺板。(3) 座面高 h_4 的允许误差范围为 $\pm 2\text{mm}$ 。(4) 课椅的外形长度和宽度尺寸的允许误差范围为 $\pm 3\text{mm}$ （包括 h_6 、 h_7 的尺寸）；课椅外形高度尺寸和其他尺寸的允许误差范围为 $\pm 5\text{mm}$ 。	110 张	85	9350
8	教室、实验室窗帘	定制 窗帘规格：按实际窗户；样式，颜色可选，布艺（成分：涤纶成分），半遮光，含罗马杆及配件、有三个窗户是做轨道的场地原因、包材料、包安新装的教室原来的废旧窗帘拆除设施。垃圾处理	818.9 米	75	61417.5
三、教室照明护眼系统					
1	LED 教室灯	1、LED 教室灯具应为一体式微晶 LED 灯具，采用一体化铝型材边框，整体无螺丝或角码拼接，产品整灯尺寸长 $1200 \pm 30\text{mm}$ 、宽 $300 \pm 20\text{mm}$ 。 2、LED 教室灯通过无线组网和无线通讯，实现六组光照度场景：上课模式、多投影模式、自习模式、课间模式、考试模式、放学模式，支持通过情景面板或软件实现不	315 盏	330	103950

		同光照度场景间的切换;各场景模式的灯具亮度可根据实际需求调节,亮度设置范围0%~100%可调。 3、LED 教室灯额定功率$\leq 36\text{W}$,功率因数≥ 0.95。 ▲4、灯具效能(或光效)$\geq 100\text{lm/W}$,光通量$\geq 3600\text{lm}$。 5、LED 教室灯色温:3300-5300K。 6、LED 教室灯显色指数 $R_a \geq 90$、$R_9 > 50$。 7、LED 教室灯色容差(色品容差):≤ 5 SDCM。 8、LED 教室灯视网膜蓝光危害组别为:RG0。 9、LED 教室灯在其额定电压下工作时,其光输出波形的波动深度应不大于表1的限值要求。 波动深度限值要求 光输出波形频率(f):$f \leq 10\text{Hz}$、$10\text{Hz} < f \leq 90\text{Hz}$、$90\text{Hz} < f \leq 3125\text{Hz}$、$f > 3125\text{Hz}$ 波动深度限值(%):0.1、$f \times 0.01$、$f \times 0.032$、免除考核 10、教室照明维持平均照度$\geq 300\text{lx}$,照度均匀度≥ 0.8 11、LED教室灯$\leq 0.5\text{m}$测试距离,声级检测结果$\leq 18\text{dB(A)}$。 ▲12、为灯具长久使用,要求LED教室灯耐UV紫外老化$\geq 72\text{h}$后,不粉化、不起泡、不开裂,颜色变化$\Delta E \leq 3.0$ ▲13、LED 教室灯符合 GB/T 5169.16《电工电子产品着火危险试验第16部分:试验火焰50W水平与垂直火焰试验方法》阻燃等级V-0。 注:第3-13项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封面带有CMA或CNAS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检测报告编号查询证明复印件。			
2	LED 黑板灯	1、LED 黑板灯应为一体式LED 格栅灯具,产品整灯尺寸:长$\geq 1100\text{mm}$。 2、LED 黑板灯通过无线组网和无线通讯,实现六组光照度场景:上课模式、多投影模式、自习模式、课间模式、考试模式、放学模式,支持通过情景面板或软件实现不同光照度场景间的切换;各场景模式的灯具亮度可根据实际需求调节,亮度设置范围0%~100%可调。 3、LED 黑板灯额定功率$\leq 36\text{W}$,功率因数≥ 0.95。 ▲4、LED 黑板灯灯具效能$\geq 100\text{lm/W}$,光通量$\geq 3600\text{lm}$。 5、LED 黑板灯色温额定 3300-5300K。 6、LED 黑板灯显色指数 $R_a \geq 90$、$R_9 > 50$。 7、LED 黑板灯色容差(色品容差):≤ 5 SDCM。 8、LED 黑板灯视网膜蓝光危害组别为:RG0。 9、LED 黑板灯在其额定电压下工作时,其光输出波形的波动深度应不大于表2的限值要求。 波动深度限值要求	105 盏	360	37800

		光输出波形频率 (f) : $f \leq 10\text{Hz}$、$10\text{Hz} < f \leq 90\text{Hz}$、$90\text{Hz} < f \leq 3125\text{Hz}$、$f > 3125\text{Hz}$ 波动深度限值 (%) : 0.1、$f \times 0.01$、$f \times 0.032$、免除考核 10、书写板照明维持平均照度 $\geq 500\text{lx}$, 照度均匀度 ≥ 0.8。 11、LED 黑板灯人体电磁辐射测试满足 20kHz-10MHz 感应电流密度系数 ≤ 0.85。 ▲12、为灯具长久使用, 要求LED黑板灯耐UV紫外老化 $\geq 72\text{h}$后, 不粉化、不起泡、不开裂, 颜色变化 $\Delta E \leq 3.0$。 ▲13、常温下 (25℃) LED 黑板灯正常工作时, 散热体及外部接线温度均 $\leq 35^\circ\text{C}$。 注: 第 3-13 项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封面带有 CMA 或 CNAS 标志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检测报告编号查询证明复印件。			
3	智能情景面板	1、AC 220V, 50Hz, 接线方式: 零火接线; 2、产品尺寸: 88*86*43mm; 3、通讯方式: 蓝牙 Mesh 或 WIFI ; 4、支持按键/场景控制功能, 具有背光灯及按键指示灯, 可晰提示出当前的控制场景; 5、支持本地场景联动控制, 支持在无网络情况下完成本地控制策略, 在断网情况下不影响设备的开关和场景状态的; 6、通过物理按键或软件实现不同光照度场景间的场景快速切换: 响应时间小于 5 秒;	35 套	360	12600
4	智能网关	1. 额定输入电压: 4. 7V~5VAC, 50/60Hz (电源适配器供电及自适应模式支持 POE 供电方式); 2. 工作温度: $-10^\circ\text{C} \sim 45^\circ\text{C}$, 工作湿度: 5%~90%RH ; 3. 通讯协议: 北向通信支持 10/100Mbps 以太网、无线 Wi-Fi, 南向通信蓝牙无线协议, 蓝牙自适应组网; 4. 产品尺寸: 75*75*20$\pm$10%mm, 通信距离: $\geq 30\text{m}$; 5. 支持手机对网关的静态 IP 信息、WiFi 设置功能, 并可以通过 WIFI 联网及静态 IP 地址配置功能(响应文件须提供操作或功能截图证明。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6. 产品内置 RTC, 具有掉电时间保持, 满足断电后数据恢复及时间记忆, 保证定时设置及控制功能不受影响; 7. 支持对系统蓝牙子设备状态收集上报云端、设备远程控制, 满足管理需求;	35 套	230	8050
5	智能管理平台	平台布属: 1. 支持 B/S 架构访问, 可接入管理设备数量可达到百万级、支持最少 10 个以上用户并发访问, 支持云端	1 套	12600	12600

	部署，亦可本地部署； 2. 平台提供有第三方平台对接 API 的接口，接口使用文档。API 接口支持集成第三方系统厂商的系统数据；可支持跳转或嵌入第三方教学平台等功能； 3. 平台集成多个子系统模块，除照明管理子系统外，还可根据项目需要添加拓展能耗管理子系统、环境监测子系统、学生健康检测子系统等，并支持各平台跳转，保证未来的智慧校园升级建设； 4. 为确保系统的可靠性，系统需要符合 GB/T 25000.51-2016 标准； 5. 支持权限精细化管理，需支持大于 4 级的管理员分权分级管理，赋予不同等级的管理员拥有地区级、校区级、教室级、楼栋级别设备管理不同功能和数据权限，方便平台的维护管理（响应文件须提供操作或功能截图证明。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6. 平台支持后期物联网化校园扩展，平台在支持接入当前物联网方案的基础上，还可支持接入大于 10 种类型智能设备如：电工类、遥控器/面板类、传感器类、网关、安防监控类、智能穿戴类等； Web 端运维管理： ▲7. 平台支持数据大屏图形化的监控管理、管理界面，数字化看板，实时呈现物联数据，可通过图形化展示学校当前天气情况、用电量、设备数量、学校用户数量。可以展示账号下所有学校所处地理位置，展示省份、学校、教室、设备数量展示并对地域学校数量进行排行与分布图，可统计多维度报表，多类型图表展示，便于实时监测及后续数据分析（响应文件须提供操作或功能截图证明。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8. 支持模板化定制、批量化管理，可对模板的服务及配置进行操作实现平台对护眼灯、所有传感器和物联网网关等设备进行统一管理； 9. 照明管理子系统支持对智能 LED 灯具使用时长、耗电量、设备状态、开关状态、告警功能等核心数据进行统计（响应文件须提供操作或功能截图证明。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10. 可对学校、教学楼栋、教室结构化设定新增报警信息、设置报警类型、设置报警触发的阈值单位范围等功能，且实时监控设置报警内容，超出预设值可触发报警信息（响应文件须提供操作或功能截图证明。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11. 支持根据数据状态改变进行策略控制，比如定时开关灯光、设备报警信息策略管理设置； 12. 支持学校、楼栋、楼层、教室架构性，批量化定时设置功能，定时控制室内相关设备，支持定时开关			
--	--	--	--	--

		控制灯光，支持单次、每周、每天某时间自动关闭灯具，并支持循环结束时间，节约用电，满足不同的智能场景（响应文件须提供操作或功能截图证明。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13. 支持巡检策略设定，记录并存储巡检报告，比如平台定时周期循环对设备进行巡检，及时发现异常设备，消除隐患（响应文件须提供操作或功能截图证明。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14. 支持记录系统及 APP 用户操作日志：查看系统日志、APP 日志、记录消息包括操作名称及操作内容，查看操作日志方便问题定位； 15. 用户常见问题和问题反馈记录，用户直接提交问题反馈信息，用户端的反馈问题进行状态显示、问题分类、产品名称、联系方式、反馈时间，并可对反馈问题进行处理回复等功能（响应文件须提供操作或功能截图证明。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App 客户端运维： 16. 用户客户端可展示故障详情，可以给已知故障产品，设置故障，支持故障设备和配置失败的设备进行更换设备操作； 17. 支持设备一键替换，故障快速维修更换，更换产品后的产品可由 APP 下发原组网设备的设置信息，完成替换； 18. 支持可预设灯具上电默认开、关状态，满足用户在不同区域、场室管理设置，避免区域经常性断电、来电导致灯具常亮浪费用电（响应文件须提供操作或功能截图证明。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19. 支持对设备的品类、属性等信息校验（自动识别系统内产品基本特性，检验产品完整性），满足安装人员对产品信息的快速掌握及安装配置； 20. 可展示多种设备状态，如：蓝牙在线、远程在线、离线、故障、被迁移； 21. 数据统计页面，可统计总设备数量，对不同状态设备进行一个饼状图式展示分析，对系统物联网设备进行统一管理（响应文件须提供操作或功能截图证明。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22. 支持对每间 LED 教室灯具的电量计量，灯具开关状态数量统计，开关故障保修数量统计（响应文件须提供操作或功能截图证明。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6	辅材线材	1、电线、线槽、管材必须达到国家规定的阻燃防火等级； 2. 电路施工符合国家安规要求。 人工安装，原来旧教室灯拆除，垃圾处理	35 项	600	21000

四、学生宿舍热水系统建设					
1	集成一体 能商用热 水系统	一、空气源热泵主机 ▲1、常温热水工况：根据《商业或工业用及类似用途的热泵热水机》GB/T21362-2008 国家标准或 GB/T21362-2023 国家标准，使用侧：初始水温 $15\pm 0.2^{\circ}\text{C}$，终止水温 $55\pm 0.2^{\circ}\text{C}$；热源侧：干球温度 $20\pm 0.2^{\circ}\text{C}$，湿球温度 $15\pm 0.2^{\circ}\text{C}$）：①额定制热量：$\geq 40\text{KW}$；②额定功率：$\leq 8.8\text{KW}$；③单台制热性能系数 COP：$\geq 4.62$；④制热量（温升 40°C）：$\geq 860\text{L/h}$；额定出水温度$\geq 55^{\circ}\text{C}$；⑥产热方式：循环产热；⑦噪音控制：≤ 68 分贝；（响应文件中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带（CMA 或 CNAS）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2、性能配置： ①压缩机采用全封闭涡旋式压缩机，最高出水水温$\geq 60^{\circ}\text{C}$； ②蒸发器：机组为顶吹风，蒸发器结构形式为高效 U 型； ③机组自配的控制系統配有标准的 485 通讯接口，配置有网络端口，具有远程监控功能；可实现设备远程故障报警，授权后可实现远程对设备参数信息查看及修改； 3、电控系统要求，具有以下功能： ①压缩机过热或过温保护； ②压缩机高低压保护； ③压缩机延时启动保护； ④出水温度过热保护； ⑤蒸发器防冻结保护； ⑥缺水保护； ⑦过电流保护； ⑧电源缺相、逆相保护； ⑨漏电或电源保护； 4、具有远程网络监控功能，并配有远程监控接口，可以与其他机组组成模块，进行模块化控制； 二、不锈钢保温水箱 保温容量：10T 尺寸：$\phi 2220*2930\text{mm}$ 不锈钢材质：内壁 SUS304 外壁 SUS201 保温层：50mm 聚氨酯发泡 内置不锈钢自动水位浮球阀 三、热泵循环泵 不锈钢循环泵	2 套	86000	172000

		功率：750W 额定扬程：15m 额定流量：7m³/h 四、热水增压泵 不锈钢热水增压水泵 功率：1.85KW 额定扬程：28m 额定流量：12m³/h 五、集成底座+水泵架子 材料：槽钢 集成尺寸：3370*2280*3150mm 耐酸防腐处理，零虚焊工艺，适合各种安装环境； 搭配高强度吊耳，吊装方便 六、标准热泵系统控制 热泵专用配电柜、防雨防锈防雷击 ①热泵主机控制器 ②品牌漏电保护开关 ③温控智能回水控制器 ④智能水位控制+底、中、高水位传感器 ⑤高性能接线端子台 七、高性能保温管材组件综合辅材 ①三重复合发泡保温 PPR 管道，减少热损失，高效节能 ②电动二通电磁阀，高度防潮、抗热、防水 ③y 型过滤器，可以拆卸过滤网清洗，减少水路脏堵 ④PPR 钢芯球阀，寿命长久 ⑤PPR 金属活接，寿命长久 ⑥PVC 外包连接保护套，美观简洁 ⑦抗压耐磨橡胶减震垫、弹性好，噪音小			
2	变频增压泵	功率：4kw	1 套	5200	5200
3	钢构棚	材质：钢，45 平方	1 间	11000	11000
4	物联网水控器	▲1. 具有 A、B 双系统，服务器出现异常时，自动切换到备用服务器继续运行系统。 ▲2. 水控机主板防水防潮，浴室长期稳定，设备整机防护等级达到 IP68。 3. 采用 4G+蓝牙模块，彻底解决卡片破解的风险和学生卡掉的烦恼。 4. 前沿 NFC 加持，一碰注册绑卡，极速实现充值、补卡、余额查询与消费明细全掌控。 ▲5. 采用微信小程序充值，无需安装 APP, 既方便快捷又安全无忧。 ▲6. 水表绝缘：水控器各导电部分对水控外壳之间	114 台	420	47880

		的绝缘电阻应不小于 500MΩ。 ▲7. 50m/s² 峰值加速度、16ms 脉冲持续时间、半正弦波碰撞的状态下水表能正常工作，且元器件无松动、移位和损坏，机壳不变形。 8. 系统能筛选出水表不在线，用水量异常，漏水，磁干扰，故障等情况的水表进行提示，并能显示故障设备位置及提示，有效防止盗水情况。 9. 系统具有收费模式：免费模式、温阶收费模式、按温度值收费模式、次量阶模式、日量阶模式、客户定制模式； ▲10. 防磁攻击：遇到外部磁攻击自动关阀，攻击解除后自动恢复正常工作状态并记录上传。 11. 电磁阀保护功能：水表扣费周期之间超过无脉冲间隔设定的检测时间，则关阀结束用水。 技术参数 操作距离：无限远 读卡类型：符合 ISO 14443 TypeA、Mifare one、金融 IC 卡 标准 交互方式：小程序/13.56M 射频卡 工作电压：DC12V ▲工作压力：1.6MPa 通讯类型：4G+蓝牙 计费精度：0.001 元 介质温度：0-100℃ 计量精度：0.001 升 扣费模式：计时、计量、温控计费 计时精度：1 秒 管理软件 ▲1、管理系统有自动的监控功能。能够分析当前故障，并能自动定位故障位置，方便维护人员及时处理故障。 2、云平台：下载各种信息，并接收物联网主板所上传的水量、水费、水温、用户信息等，并提供各种信息的录入、查询、计算、打印等。 3、数据传输加密每个重要指令、数据全部是随机密码加密不重复，每次通讯数据防复制防破解。智能热水表与管理系统平台、小程序/App 交互的数据禁止泄漏。 ▲4、系统具有设备管理：水控器能自动向管理后台上传对主板、流量计、电磁阀的监控数据；管理系统可根据水控器上传的监控数据，自动上报故障信息，管理系统自动的监控，能够分析当前故障，并能自动定位		
--	--	---	--	--

		故障位置。 5、远程了解每个出水点的用水水温。 6、可设定按温度收取水费，冷水不收费功能。 ▲7、可检测水控端电压是否正常。 8、远程对水控器固件程序进行空间 OTA 升级，无需拆卸水控机。 ▲所提供的系统与学校现有的收费平台系统无缝对接。			
5	电源线	铝芯线、规格：2.5 平方毫米	18 卷	60	1080
6	平台流量使用费	技术服务，10 年平台流量使用费用	114 台	120	13680
7	安装材料配件及辅材	1、线槽：30mm；400 根 2、接线端子：二进二出；114 个 3、接线端子：二进四出；114 个 4、PPR 管：Φ90*12.3；15 根 5、PPR 管：Φ50*6.9；15 根 6、PPR 管：Φ32*4.4；66 根 7、PPR 管：Φ20*2.8；114 根 8、PPR 直接：Φ90；16 个 9、PPR 直接：Φ50；16 个 10、PPR 直接：Φ20；120 个 11、PPR 三通：Φ20；48 个 12、PPR 异径三通：Φ90*50；20 个 13、PPR 异径三通：Φ50*32；66 个 14、PPR 异径三通：Φ32*20；66 个 15、PPR 变节：Φ32*20；66 个 16、PPR 弯头：Φ90；4 个 17、PPR 弯头：Φ30；200 个 18、PPR 弯头：Φ20；600 个 19、PPR 堵头：Φ90；1 个 20、PPR 堵头：Φ50；12 个 21、PPR 球阀：Φ20；114 个 22、PPR 带牙弯头：20*1/2；114 个 23、PPR 活接（铜）：20*3/4；114 个 24、PPR 拉爆管卡：Φ50；220 个 25、PPR 拉爆管卡：Φ32；500 个 26、PPR 拉爆管卡：Φ20；600 个 27、开口自粘水管保温棉：内 90 厚 30；80 根 28、开口自粘水管保温棉：内 50 厚 30；100 根 29、开口自粘水管保温棉：内 34 厚 30；320 根 30、304 不锈钢水龙头：114 个 31、水表防拆卸：114 只	1 项	42930.8	42930.8
8	管道安装人工费	满足整个热水系统的人工费用、设备安装、调试、培训等费用	1 项	46000	46000
合计					1433065.3

商务要求表	
质保期	1、质量保证期不低于 壹 年（自交货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属于实行国家强制保修政策的除外，采购需求中另有要求的，按采购要求执行），保修期后，提供售后终身维修，优惠维修配件及服务价格。 2、故障响应时间：中标供应商接到故障通知后在 24 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 3、保修期内免费提供设备使用方法和相关技术培训。
合同签订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8 个工作日内。
交货方式及地点	1、交货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60 天（日历日）内。 2、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自签订合同后 15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并经验收合格后，在 1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剩余的合同金额。
质量标准及验收要求	1. 在交付过程中如发现有虚假应标行为的，采购人将拒绝接收货物、验收并退货。并依法进行处罚，并赔偿采购人一切损失。 2. 验收材料：①验收申请书（原件），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提出验收申请，验收申请书的内容包括项目名称、编号、中标金额、自检结论；②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③合同（包括附件加盖代理章的格式合同中规定的附件）复印件；④项目实施过程文件：包括实施计划、项目到货接受文档、安装调试过程记录（如照片、测试、隐蔽部分签证、点位图或详细的设备分配单；⑤货物的证明文件：包括合格证（如有）、使用单位接货证明文件；⑥货物的技术资料：包括安装文档、使用说明书等；⑦培训记录：包括采购人确认的培训方案、培训签到表、培训现场照片等；⑧验收结论：验收报告、整改情况说明及证明材料。所有验收材料应当装订成册，并提供三套最终验收材料给采购人存档。 3. 本项目按参与验收单位验收提出的要求，如需整改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商承担。
售后服务及其他要求	1、质量标准：符合国家行业标准要求； 2、核心产品为：分布式智能设备组网技术竞赛实训平台； 3、政府采购预算总金额为：¥1433065.30 元；投标报价超出政府采购预算总金额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处理； 4、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此类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第四章 评审办法

一、评审依据及方式

1. 评审依据：谈判小组以竞争性谈判文件和响应文件为评审依据。
2. 评审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评审。
3. 根据财库〔2012〕69号文规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谈判小组成员要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制度，依法履行各自职责，公正、客观、审慎地组织和参与评审工作。

二、评审办法

1. 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评审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提出3名以上（含3名）成交候选人。

2.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4〕55号）规定：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制造，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供应商最后报价给予2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报价，即供应商的评审报价=最后报价 $\times$ （1-20%），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报价。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相关规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于响应文件中出具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为小微企业。对供应商的最后报价给予2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价，即评审价=最后报价 $\times$ （1-20%）

（3）本国产品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未达到80%，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

如果所有参与竞争的供应商均可享受本国产品价格评审优惠，则统一不进行价格扣除。

供应商在其响应文件中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出具符合要求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

（4）中小企业折扣与本国产品折扣进行叠加计算，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即评审价=最后报价-中小企业折扣-本国产品折扣，除上述情况外，评审价=最后报价。

注：评审报价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审报价仅作为评审时使用。最终成交供应商的成交金额=最后报价。

3. 评审时，应当将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各供应商的评审报价，按照由低到高顺序排序，

当评审报价相同时，以最后报价低的优先排序；当最后报价相同时，则依次按节能环保产品优先、技术指标高优先、保修（质保）期长优先、交付时间短优先的原则排序。

三、成交候选人确定原则

（1）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评审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最后评审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第五章政府采购合同（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项目名称：荔浦市职业教育中心学校办学条件改善项目采购

项目编号：GLZC2026-J1-310027-GXCH

甲方：荔浦市职业教育中心学校（采购人）

乙方：_____（成交供应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响应文件规定条款和乙方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采购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及合同金额

项 号	标的名称	生产厂家（或制造商）	品牌	规格型号	技术参数	数量 ①	单位	单价 （元） ②	单项合计金 额（元）③= ①×②
1									
2									
3									
合 计									

根据《成交通知书》的成交内容，合同的总金额为：（大写）_____（¥_____元）人民币。

本合同价款包括本次采购范围内货物价款、货物随配标准附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位以及安装、安装所需辅材、调试、检验、售后服务、培训、保修（质保）、验收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乙方已综合考虑在报价中。

第二条 质量保证

乙方应按响应文件承诺的货物规格型号、技术参数、质量标准等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原装产品，产品质量须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及安全规范，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标准。

第三条 权力保证

- 乙方应按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标的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 乙方必须保证所提供的产品及服务涉及到的知识产权和相关技术资料是合法取得的，甲方在使用产品及服务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著作权、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不会因为甲方的使用遭受第三方侵权指控，包括被责令致歉、停止使用、追偿或要求赔偿损失等。否则，乙方负责解决由此引起的一切纠纷，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其不利后

果由乙方全部承担。

第四条 货物包装、运输

1. 原厂原包装，包装完好完整、无破损、未开封。
2. 包装及运输方式应综合考虑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
3. 国家对包装及运输有相关强制性标准或要求的，乙方应当执行。
4. 产品（含包装）运抵甲方指定交付地点前发生损坏的，相关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五条 交付

1. 交付时间：_____、交付地点：广西桂林市荔浦市内甲方指定地点。
2. 乙方提供不符合谈判文件规定、乙方响应文件承诺和本合同规定的标的，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乙方应将所有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用、备件等交付给甲方，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 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 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广西桂林市荔浦市内甲方指定时间地点。

第七条 验收

1. 在交付过程中如发现有虚假应标行为的，甲方将拒绝接收货物、验收并退货。并依法进行处罚，并赔偿采购人一切损失。
2. 验收材料：①验收申请书（原件），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提出验收申请，验收申请书的内容包括项目名称、编号、中标金额、自检结论；②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③合同（包括附件加盖代理章的格式合同中规定的附件）复印件；④项目实施过程文件：包括实施计划、项目到货接受文档、安装调试过程记录（如照片、测试、隐蔽部分签证、点位图或详细的设备分配单；⑤货物的证明文件：包括合格证（如有）、使用单位接货证明文件；⑥货物的技术资料：包括安装文档、使用说明书等；⑦培训记录：包括甲方确认的培训方案、培训签到表、培训现场照片等；⑧验收结论：验收报告、整改情况说明及证明材料。所有验收材料应当装订成册，并提供三套最终验收材料给采购人存档。
- 3 本项目按参与验收单位验收提出的要求，如需整改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 售后服务

乙方提供的以下售后服务产生的相关费用均应综合包含在报价中，甲方不再就此另行支付费用。售后服务内容要求如下：

1. 保修（质保）期：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保修（质保）期____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保修（质保）期内负责上门保修（质保）、包换、维护。
2. 技术服务及培训：采购范围内提供技术培训，保证使用人员能正常使用产品；其余按供应商的承诺执行。

3. 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

(1) 采购范围内的货物送货上门。

(2) 提供售后服务联系电话及联系人，保修（质保）期内，接到报障电话后在____小时内响应，____小时内上门维修解决问题。如果需要更换配件的，要求更换的配件应与被更换的设备品牌、类型相一致或者是同类同档次或以上产品。

第九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条 付款方式

自签订合同后 15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并经验收合格后，在 1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剩余的合同金额。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按响应文件中承诺时间内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果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或发现错发/漏发情况，乙方未在一周内更换和补发的，按质量不合格处理。

4. 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1%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超过 5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保修（质保）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他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乙方负责。

7. 其他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三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相应的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乙方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需甲方同意，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五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六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 谈判文件；

2. 成交通知书。

3. 乙方响应文件中的报价表（含谈判记录）、技术规格偏离表、商务响应承诺书、售后服务增值方案（如有）。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后生效。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告。

甲方（公章）：_____

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银行账号：_____

日 期：_____

日 期：_____

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一、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代理机构：

供应商名称：

二、响应文件组成

（一）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

（二）符合性响应证明材料

（三）其他有效证明材料

（一）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目录

1. 供应商相应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必须提供，如为联合体投标的，分别提交相关资格文件**）

2. 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以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供应商为委托代理人交纳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除供应商为以下三种情形的：

（1）如供应商为截标时间前 60 日以内成立的公司，可以提供供应商与委托代理人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代替社保证明复印件；

（2）如供应商为事业单位，可以提供事业单位机构编制管理证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机构为其发放工资的工资条复印件代替社保证明复印件；

（3）如委托代理人为免缴纳社保人员，提供免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及供应商与委托代理人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代替社保证明复印件。

【属自然人的应提供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自然人本人及委托代理人所交纳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如为联合体的，授权委托书原件须由牵头人出具）；

3. 供应商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必须提供，如为联合体投标的，分别提交相关资格文件**）

4. 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必须提供，如为联合体投标的，分别提交相关资格文件**）

5. 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必须提供，如为联合体投标的，分别提交相关资格文件**）

6. 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必须提供，如为联合体投标的，分别提交相关资格文件**）

7.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有关信用信息的书面声明（**必须提供，如为联合体投标的，分别提交相关资格文件**）

8. 供应商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必须提供，如为联合体投标的，分别提交相关资格文件**）

9. 联合体协议书（**如为联合体的，必须提供**）

1. 供应商相应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必须提供，如为联合体投标的，分别提交相关资格文件）

2. 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附件：

授权委托书（格式一，适用于法人或其他组织竞标）

致：广西朝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姓名）以我公司名义参加（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_____项目的谈判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谈判、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授权委托代理期限：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我已在下面签字，以资证明。

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电子签名）：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属自然人的应提供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自然人本人及委托代理人所交纳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如为联合体的，授权委托书原件须由牵头人出具）。

授权委托书（格式二，适用于自然人竞标）

致：广西朝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_____（姓名）系自然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以本人名义参加（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项目的谈判活动，并代表本人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谈判、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本人对被授权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授权委托代理期限：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我已在下面签字，以资证明。

自然人签字（或电子签名）：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3. 供应商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必须提供，如为联合体投标的，分别提交相关资格文件）

注：①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②如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或行政审批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供应商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供应商为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③供应商为企业法人的分支机构（分公司）的，应当提供其有效的分支机构（分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总部/总公司的授权书原件的扫描件（格式自拟）。

4. 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必须提供，如为联合体投标的，分别提交相关资格文件）

注：供应商必须提供 2025 年度内的财务报表复印件，或者 2026 年 1 月以来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者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信用报告（企业参与投标的提供企业信用报告，自然人参与谈判的提供个人信用报告，供应商属于成立时间在规定年度之后的法人或其他组织，需提供成立之日起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月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者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资信证明应在有效期内）。

5. 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必须提供，如为联合体投标的，分别提交相关资格文件）

注：供应商必须提供 2026 年 1 月以来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符合免税条件的证明材料。从成立之日起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则无需提交。

6. 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必须提供，如为联合体投标的，分别提交相关资格文件）

注：供应商必须提供 2026 年 1 月以来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证明材料（如：专用收据、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者社保部门的证明）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成立之日起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则无需提交。

7.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有关信用信息的书面声明（必须提供，如为联合体投标的，分别提交相关资格文件）

附件：

声 明（格式）

致：广西朝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郑重声明，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名）、签章：

日 期：

8. 供应商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必须提供，如为联合体投标的，分别提交相关资格文件）

附件：

供应商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

一、我（公司）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的情形：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谈判事宜；
3. 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谈判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二、我（公司）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谈判报价，或者在采购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采购；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名）、签章：

日 期：

9. 联合体协议书；（如为联合体的，必须提供）

联合体竞标协议书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竞标。现就联合体竞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_（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竞标活动，签署文件及对文件的盖章，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竞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和盖章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单位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联合体成员名称（盖公章或者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签章：

(二) 符合性响应证明材料目录

1. 响应函（必须提供）
2. 谈判报价表（必须提供）
3. 技术规格偏离表（必须提供）
4. 商务响应表（必须提供）

1. 响应函（必须提供）

附件：

响 应 函 （ 格 式 ）

致：广西朝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_____项目谈判文件，项目编号_____，签字代表_____（姓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单位名称），提交响应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按谈判文件采购需求，谈判报价详见“谈判报价表”。
2. 我方承诺已具备谈判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3. 我方已详细审核谈判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谈判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
4. 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日起 90 天。
5. 如我方成交：
 -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2）我方承诺按照谈判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 （3）我方承诺本响应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按谈判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4）保证在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按本项目谈判文件的规定及标准向贵单位一次性足额支付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发票我方选择开具：☐ 增值税普通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

与本响应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_____

地址：邮编：邮箱：_____

办公电话：传真：_____

委托代理人联系电话：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名）：_____

日期：_____

注：1. 未按照本响应函（格式）要求填报的响应函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从而导致该响应被拒绝。

2. 供应商必须按本响应函（格式）要求注明清楚联系方式（包括地址、邮编、邮箱、电话等），从而确保成交结果等相关信息能及时通知到位。

2. 谈判报价表（必须提供）

附件：

谈判报价表（格式）

项号	标的名称	生产厂家（或制造商）	品牌	规格型号	技术参数、性能、配置	数量①	单位	单价（元） ②	合计金额=数量×单价③=①×②
1									
2									
3									

谈判报价（即合计金额）大写：_____元人民币（¥_____）

其中：属于财政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的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属于财政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的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备注：若不属于财政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及《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的，则该处填写“无”字样。

说明：供应商谈判报价应包括本次采购范围内货物价款、货物随配标准附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位以及安装、安装所需辅材、调试、检验、售后服务、培训、保修（质保）、验收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供应商应综合考虑在报价中。

响应产品中，属于本国产品总值为_____元（¥_____）（具体明细详见附表，附表格式自拟），占响应产品的比例为_____%。

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名）：

日期：

注：

1. “谈判报价表”中标的名称、数量、单位、单价、合计金额必须如实填写【其中，就所竞标的产品须同时填报生产厂家（或制造商）、品牌、规格型号】，如有缺漏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无品牌规格型号的，则无需填写。
2. 供应商必须就“采购需求”中的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响应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方案，不接受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3. 供应商应如实填写谈判报价表的各项内容，否则，响应无效。

3.技术规格偏离表（必须提供）

附件：

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号	标的名称	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	响应文件的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说明
1				
2				
3				
...				
...				
...				
...				

供应商[公章(CA 签章)，自然人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 供应商应对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技术规格需求的内容逐条响应，并在“偏离情况说明”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否则，响应无效。

2. 当所提供货物的技术参数性能指标等承诺出现“正偏离”情况时，应详细填写偏离情况说明及提供相应有效的证明材料，否则，谈判小组有权不予认定“正偏离”情况。

3. 技术规格偏离表须加盖供应商 CA 签章（自然人签字或加盖个人 CA 签章）。当本表由多页构成时，需逐页加盖供应商 CA 签章（属自然人的须逐页签字或加盖个人 CA 签章）。

4. 商务响应表（必须提供）
附件：

商务响应表（格式）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 号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商务要求	响应文件承诺的商务要求	偏离情况说明
...			
...			

CA 签章）： _____ 日 期： _____

- 注：1. “商务响应表”各项内容必须如实填写。
2. 当本表由多页构成时，需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CA 签章）（属自然人的须逐页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
3. 供应商应对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要求”的内容逐条响应，并在“偏离情况说明”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否则，响应无效。

（三）其他有效证明材料目录

1. 节能、环保产品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2. 供应商属于中小企业的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
3.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者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
4. 供应商可结合本项目的评审办法视自身情况自行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

1. 节能、环保产品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2. 供应商属于中小企业的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

①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中小企业制造，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_____，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_____，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_____，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本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成交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②属于监狱企业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③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附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3.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者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1）¹，生产厂为（厂名）²，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³。（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4. 供应商可结合本项目的评审办法视自身情况自行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